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gzhou SF Intra-city Industrial Co., Ltd.

杭州順豐同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99)

調整執行董事之管理職能

杭州順豐同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為使本集團管理架構與戰略方向匹配並完善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執行董事之管理職能將進行以下調整，於2026年3月30日起生效：

陳希文先生(「陳先生」)將擔任本公司聯席首席執行官(「聯席首席執行官」)，與孫海金先生共同在本集團戰略規劃、經營管理等事項上發揮核心領導作用。彼之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的職務任命仍保持不變。孫海金先生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除上述調整外，董事會組成及每位董事的職務任命仍保持不變。

董事會相信上述調整將有利於良好企業管治及公司持續健康經營：

- (1) 陳先生具備深厚的財務背景與經營管理經驗，可進一步推動集團在精益管理、公司治理等方面持續提升。
- (2) 陳先生深耕物流行業多年，具備深刻行業洞察和國際前沿判斷，能夠助力本集團核心業務高質量發展和無人車等創新業務落地，更好地提升集團核心競爭力。
- (3) 本次任命亦有利於提升整體管理效率，強化本集團人才梯隊建設。

本公司董事會認為，陳先生完全具備擔任聯席首席執行官的資格與能力。其履新將有助於本集團進一步聚焦核心業務戰略、夯實精益管理體系、提升資本市場影響力，並強化集團人才梯隊建設，助力本集團實現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陳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先生，44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及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的董事及監事。彼於2024年12月17日之前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彼於企業融資、財務及管理方面擁有逾22年經驗，並參與順豐控股集團的上市及多次的股權融資項目。陳先生於2014年2月加入順豐控股集團，自2014年2月至2023年2月先後擔任財務部財務分析專家、財務分析副總監、投資者關係部負責人。陳先生在審計、財務分析方面亦有豐富經驗，自2003年8月至2009年12月任職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北京及香港分所），最後任職審計經理。自2024年10月起，陳先生擔任盈健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141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陳先生於2003年11月於香港獲得中國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士學位，並於2013年11月獲得英國牛津大學賽德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已自2008年1月起獲香港會計師公會認可為執業會計師。

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參考適用於彼在本集團的職位的本公司薪酬政策作出的推薦建議後予以釐定相關酬金，陳先生沒有就擔任執行董事收取袍金，陳先生的報酬待遇包括年度薪金及工資人民幣2,233千元，而他亦合資格收取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批准的股份獎授。此外，作為全職僱員，陳先生可獲得津貼及實物福利及僱主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上述報酬待遇乃經考慮其在本集團擔任的一系列職務的責任及經驗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被視為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2,100,000股H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去三年並無及未曾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獲得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或(iii)與任何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陳先生獲委任為聯席首席執行官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陳先生獲委任為聯席首席執行官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承董事會命
杭州順豐同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孫海金
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中國，2026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孫海金先生、陳希文先生及陳霖先生；非執行董事耿艷坤先生、李菊花女士、李秋雨先生及雷雁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覺忠先生、王克勤先生、周翔先生及黃靜女士。